

进口香港抛光液清关操作流程

产品名称	进口香港抛光液清关操作流程
公司名称	聚海国际货运代理（广东）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件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东莞市南城区第一国际F座1415
联系电话	13925560180

产品详情

所有类别的进口危险品，在船靠岸前是必须要提前申报海关的，并且在实际物流操作中是需要非常谨慎小心，避免造成损伤。

进口香港抛光液清关需要的文件资料有：

- 1、外贸合同
- 2、商业发票
- 3、装箱单
- 4、MSDS中文或中英文
- 5、危险品公示标签
- 6、海运提单
- 7、危险特性分类鉴定报告
- 7、海关编码要求的其他单证

香港抛光液进口主要有以下要求：

（一）申报主体及资质

进出口货物的收发货人，可以自行向海关申报，也可以委托报关企业向海关申报。

向海关办理申报手续的进出口货物的收发货人、受委托的报关企业应当预先在海关依法办理登记注册。

办理申报手续的人员，应当是在海关备案的报关人员。

（二）申报时限

进口货物：自运输工具申报进境之日起十四日内向海关申报。

出口货物：应当在货物运抵海关监管区后、装货的二十四小时以前向海关申报。